



联合国日刊

2019年3月21日

星期四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

布宜诺斯艾利斯(2019年3月20日至22日)

正式会议

2019年3月21日, 星期四

大会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

10:00-13:00

第3次全体会议 [网播]

全体大会堂

一般性辩论: 南南合作的作用与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挑战与机遇[项目8](续)



跟踪议程项目8一般性辩论的发言名单, 请用你的移动设备扫描QR码, 或[点击此处](#)。

互动专题小组讨论1

[网播]

10:00-13:00

D 会议室

南南合作的比较优势和机遇以及分享经验、最佳做法和成功案例[项目9(a)]

共同主席:

孟加拉国外交部长阿布卡拉姆·阿卜杜勒·穆明先生阁下

埃及投资和国际合作部长萨哈尔·艾哈迈德·穆罕默德·阿卜杜勒穆奈姆·纳赛尔女士阁下

19-04728 (C)



要有绿色观念!



讨论嘉宾：

中国农业部副部长瞿东宇先生阁下

土耳其合作与协调局副局长拉赫曼·努尔敦先生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展合作局局长豪尔赫·莫雷拉·达席尔瓦先生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副总裁科尼莉亚·里克特女士

乐施会宣传和运动主任恩里克·马鲁里先生

互动讨论

互动专题小组讨论 2

 [网播]

15:00-18:00

D 会议室

挑战与加强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的体制框架[项目 9(b)]

共同主席：

印度尼西亚国家发展规划部长班邦·布洛佐尼格罗先生阁下

厄瓜多尔外交部副部长圣地亚哥·查韦斯先生阁下

讨论嘉宾：

巴西合作署署长鲁伊·佩雷拉先生阁下

秘鲁合作署执行主任安东尼奥·冈萨雷斯·诺里斯先生

伊比利亚美洲会议秘书长丽贝卡·格林斯潘女士

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费基塔莫埃洛拉·卡托阿·乌托伊卡马努女士

发展中国家研究和信息系统总干事沙钦·查图尔维迪教授

互动专题小组讨论 3

 [网播]

15:00-18:00

全体大会堂

为支持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扩大《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执行手段[项目 9(c)]

共同主席：

几内亚合作和非洲一体化部长杰内·凯塔女士阁下

加拿大常驻联合国代表马克·安德烈·布兰查德先生阁下

讨论嘉宾：

葡萄牙外交部副部长特雷莎·里贝罗女士阁下

南方中心执行主任卡洛斯·玛丽亚·科雷亚先生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阿奇姆·施泰纳先生

金砖国家政策中心主任保罗·埃斯特韦斯先生

专题小组讨论将以互动形式进行，有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每场专题小组讨论均向以下人员开放：与会国代表、最多 8 名政府间组织代表、最多 8 个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以及最多 6 名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代表。

发言名单将不予事先拟定。每场对话的互动辩论将以先登记者优先的方式确定发言顺序，同时考虑公平地域分配，但容许一定程度的灵活性，按照代表级别高低安排国家发言的先后顺序，其次是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区域委员会准成员、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相关行为体。为便于最大程度的参与，发言不应超过 3 分钟。

请与会国、欧洲联盟和区域委员会准成员的代表通过电子邮件(duap@un.org 和 pricec@un.org)向秘书处表明他们想要获得发言时段的那些专题小组讨论的排序，并提交姓名、职衔和参与级别方面的信息。

关于专题小组讨论的概念说明可查阅会议网站([点击此处](#))。

全体会议“一般性辩论：南南合作的作用与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挑战与机遇”(项目 8)的发言名单将依照确保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先发言、其他代表团团长后发言的礼宾惯例，以先登记者优先的方式决定。欧洲联盟将列入发言名单。考虑到可用于一般性辩论的时间，规定所有发言均以 5 分钟为限，但有一项谅解，即这并不妨碍分发篇幅更长的发言稿。

如一般性辩论(项目 8)已登记发言者的姓名、职衔和参与级别有变, 请代表团尽快向 Carlos Galindo 先生发送电子邮件(galindo@un.org), 通知秘书处。

恳请代表团在发言之前用电子邮件将发言稿发至 Yoko Shimura (yoko.shimura@unssc.org), 在主题栏中标明“发言稿及国家或组织名称”。应尽可能在发言前一天或至少提前 3 小时提供发言稿。代表团必须自带 20 份发言稿到会议室内的会议服务助理台, 以便向口译员分发。

除了与会国代表和欧洲联盟代表外, 以下方面的代表可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 依照第 71/318 号决议和第 73/543 号决定, 在一般性辩论中发言: (a) 获大会长期邀请、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在大会主持下召开的所有国际会议届会和工作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暂行议事规则第 60 条); (b) 区域委员会准成员(第 61 条); (c) 专门机构和有关组织(第 62 条); (d) 其他政府间组织(第 63 条); (e) 联合国有关机关(第 64 条)。这些代表可联系秘书处(Lourdes Quiogue 女士转(quiogue@un.org)), 要求在发言名单上登记。

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代表(第 65 条)也可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 依照第 73/543 号决定, 加入一般性辩论发言名单。已宣布的申请加入发言名单的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登记现已结束。

为汇编与会者名单, 恳请与会国、欧洲联盟、政府间组织和在纽约设有办事处的其他实体以及专门机构和有关组织的代表通过会员国电子门户网站(<https://delegate.un.int>, “大会/授权举行的会议”项下), 向秘书处通报各自代表团的组成情况。

[注: 第 3 次全体会议和互动专题小组讨论的纪要将在会议网站上发布([点击此处](#)), 总部的《联合国日刊》将提供相关链接。]

预定举行的正式会议

2019年3月22日, 星期五

大会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

10:00-13:00

第4次全体会议  [网播]

全体大会堂

1. 一般性辩论：南南合作的作用与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挑战与机遇[项目8](续)



跟踪议程项目8一般性辩论的发言名单，请用你的移动设备扫描QR码，或[点击此处](#)。

2. 与会代表的全权证书：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A/CONF.235/5) [项目7(b)]
3. 互动专题小组讨论：共同主席的摘要 [项目9(d)]
4. 通过会议成果文件(A/CONF.235/L.1 和 A/CONF.235/3) [项目10]
5. 通过会议报告(A/CONF.235/L.2 和 A/CONF.235/L.3) [项目11]
6. 会议闭幕 [项目12]

公告

代表的全权证书

请各代表团注意，依照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议事规则第3条，代表的全权证书以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姓名应以联合国秘书长为收件人，并尽快送至位于会场(S-01室，在A会议室(全体大会堂)入口处旁边)的联合国法律事务厅。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欧洲联盟代表的全权证书应由欧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签发。

会外活动

关于正式会外活动的信息可查阅东道国政府的会议网站([点击此处](#))。

一般资料

可查阅 [A/CONF.235/INF/1](#) 号文件了解以下资料的更多详情。

安全检查

我们正在作出一切努力，确保出入会场的安全检查顺畅、快速，但难免会有些许耽搁。建议所有与会者及早抵达，避免携带大件物品，并在走近金属探测器时做好安检准备。

与会者须知

载有与会者须知的秘书处的说明已作为 [A/CONF.235/INF/1](#) 号文件印发。

载有与会者后勤安排须知的阿根廷政府的说明可查阅东道国政府的会议网站([点击此处](#))上查阅。

文件

如要查阅包括《日刊》在内的所有会议文件，请访问会议网站([点击此处](#))。

正式文件的分发

会议的正式文件将以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印发。为代表团服务的主文件中心位于会场全体大会堂后侧。每个代表团限发一套正式文件。鼓励代表团自带载有会前文件的移动设备。我们将为需要额外纸质版文件的代表团提供按需印刷服务。

书面发言的分发

不分发纸质版发言。代表团必须自带 20 份发言稿到会议室的会议服务助理台。希望在会议网站上发布发言稿的代表团请尽可能提前一天或至少在发言前 3 小时通过电子邮件将发言稿发送至秘书处(发给 Yoko Shimura 女士(yoko.shimura@unoss.org))，并在主题栏注明“发言稿和代表团名称”。

双边会议安排

从今天(2019年3月20日)开始至星期五(3月22日),将在-2层大厅第2会议室对面为各国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部长级别的双边会议提供4个会议室,每间会议室最多可容纳10名与会者。如需提交举办双边会议的请求,请使用gMeets自助服务门户网站 icms.un.org/gmeets。如需支持,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Tony Di Lanzo(电邮: dilanzot@un.org),在主题栏注明“BILATS-SSC”。会议室分配情况将于开会前一天最后确认。为防止重复预订,应只由发起双边会议的代表团一方提交申请。将接受预约为时20分钟的会议。所有申请均须标明每次会议的日期和时间,包括参加双边会议的双方代表团人员姓名和级别。我们会尽可能将同一个代表团连续举行的会议安排在同一会议室。

网络直播

联合国网播服务将以英文和发言原文提供全体会议、专题小组讨论和新闻发布会的直播和点播报道,网址为 <http://webtv.un.org>。

在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期间举行的会外活动(非现场)互动方案将由东道国政府管理,并可查阅东道国的会议网站(<https://cancilleria.gob.ar/en/initiatives/paba>)。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于布宜诺斯艾利斯编写并印发。